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收到济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局《关于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产业基金的批复》（济高新技改字[2017]5号）的文件，同意向公司拨付产业基金 1,500 万元。2017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述补助款项，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于收到时确认为当期收益。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不相关，不具有可持续性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公司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，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，将对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，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。

3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，合理合规的使用政府补助资金，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
- 2、收款凭证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2月30日